技术服务

询价文件

询价编号：

询价单位：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

**2023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询价公告

第二章、报价单位须知

第三章、合同条款

第四章、报价文件相关格式

第一章 询价公告

询价编号：

报价递交时间：2023年7月28日 9:00至8月4日9：0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现对(项目名称）进行采购，邀请合格的潜在报价人参加。

一、项目概况与范围

**1、采购内容:高精度电磁频谱勘探测技术服务询价公告**

**2、任务地点**：**川西重要活动断裂带**

**3、服务时间**：10-12月份

**4、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独立的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应具备技术服务或工程勘察的营业范围；

（3）供应商如有法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本人报价单位的社保证明文件或授权代表在报价单位的工资流水单（银行开具）。

（4）供应商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相关单位可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拟投标企业的‘经营异常信息’和‘严重违法信息’，查看其是否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名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截止开标日七日内有效。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报价。

注：本次采购采用资格后审，潜在供应商获取到采购文件，并不代表已经通过资格审核。

三、采购文件获取

确定参加的供应商请在线报名，获取询价文件。

四、响应保证金

所有响应人无须递交采购响应保证金。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应于2023年8月4日 9:00之前递交到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未按时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六、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

响应文件为PDF格式投标文件。评审完成后，中标单位将响应文件纸质版正副本、报价文件邮寄至我单位。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的官网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于常青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6号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

报名联系人： 瞿辰

电 话： 13522099661

报名方式： quchen760511@163.com

第二章 报价单位须知

一、报价文件的编制

1. 报价文件的组成

(1) 按要求填写的报价函、报价一览表；

(2) 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

(3)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2. 报价函格式

报价人应完整地填写询价文件中的报价函格式和报价表（报价不允许手写）。

3. 报价

3.1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为目的地含税价，报价时须标明税率。

3.2报价人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供货范围、项目执行内容、责任、现场实际情况等，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合理报出价格，报价含增值税。

3.3报价需包含：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含税价）。

3.4报价人在填报分项报价时，应根据本采购文件所述的供货范围、任务及目标认真计算，将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包括在内，不应遗留须在项目执行中再行议价和另外支付费用的项目。

3.5报价编制依据

（1）采购文件给出的供货范围、任务、质量管理目标；

（2）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计价依据；

（3）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报价有效期应从报价揭示之日起120天内有效。

5.报价人应按照报价人须知的要求，电子版报价文件为PDF版本。

二、报价文件的递交

6. 报价截止日期

报价单位提交报价书的时间不得迟于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报价时间。

1. 报价人不得在报价截止日起至报价书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报价书。
2. 响应保证金

所有响应人无须递交采购响应保证金。

三、评审

9. 采购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评审。

10.采购方的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商务代表及技术人员三名或三名以上单数评审人员组成。

评审开始前，评审小组将首先认真审查各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相互围串、报价文件造假等其他禁止报价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0.1 采购响应文件是否存在名称编排一致、雷同、报价规律性差异等情形；

10.2 采购响应文件是否照规定的要求进行编制、装订和签署；

10.3 所提交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是否满足报价人资格要求并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10.4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所报的内容是否完整、可行；

10.5 采购响应书对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其他明确要求的符合性。

四、成交

11. 成交准则

11.1评审中，采购方的采购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评审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报价的供应商。供应商也可以对自己采购响应文件中的有关技术配置、售后服务和报价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修改，以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11.2评审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最终提交的确认文件进行认真的审查，如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价格合理，洽谈小组将按照评审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1-3名则成交候选供应商。否则，重新组织采购或终止采购。

12. 成交通知书

12.1 在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询价单位将以成交通知书形式在 平台通知成交人成交。收到成交通知书的日期即为成交接受日。

12.3 询价单位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13. 签订合同

13.1报价人按《成交通知书》中要求与甲方签订合同。

13.2询价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 转让和分包：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或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采购服务费

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无需支付采购服务费。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基本格式）

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委托方（全称）：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

受托方（全称）：

委托方通过 议标 方式，确定受托方承担高精度电磁频谱试验测量项目并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开展此项目工作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1委托业务概况

1.1.1委托业务名称：高精度电磁频谱（MES）试验测量

1.1.2委托业务所属项目：“深地资源勘查开采”项目所属“深层地球物理信息提取与识别技术”课题（课题编号：2016YFC060110602）的工作内容

1.1.3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资助

1.2项目目标、任务：

参与评价超深层有利勘探区带，参与提供钻探目标。

任务：

1.2.1收集以往相关地质、地球物理资料，并对以往资料进行分析，建立区内找矿地球物理模型，设计采集方案，以得到合理的野外采集参数；

1.2.2对采集MES数据进行数据预处理和反演等精细处理，并配合甲方对处理后的资料进行解释，获取研究区主要地层结构特征、主要构造分布等研究课题所需地质参数；

1.2.4所获MES资料满足研究区深部（500～10000m）地质结构研究的要求。

1.3标准和规范

项目的技术指标、质量要求执行国家或行业标准，包括：

1.3.1标准和规范

1. 《大地电磁测深法技术规程》（DZ/T0173--1997）
2.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01）
3. 《地球物理勘查图图式图例及用色标准》（DZ/T0069--1993）。

1.4主要工作量

实验工作量：

本次工作部署以甲方前期资料研究和野外考察后拟定的钻孔位置为中心，结合工区地质特征进行布置。根据工区已有地质资料，共设计45个测点，根据现场地形情况适当调整个别测点的位置。

第二条 委托业务周期

2.1工作时间：自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2月30日。

2.2各主要工作阶段时间：

2.2.1受托方提交设计审查申请时间不迟于：2023年10月31日。委托方在收到受托方提交的设计后15天内完成设计审查。

2.2.2受托方提交野外验收申请时间（如果有）不迟于：2024年10月31日。

2.2.3受托方提交成果报告评审申请时间不迟于：2024年6月30日。

2.2.4受托方提交资料汇交地点：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时间不迟于：2024年7月30日。

第三条 双方责任和义务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科技部、财政部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履行委托业务的论证评估、任务下达、设计编制与审查、委托业务实施与监督检查、野外验收、委托业务成果报告和经费使用情况总结报告评审与验收、资料和成果管理等各项工作的责任与义务。

3.1委托方责任和义务

3.1.1及时支付委托业务经费；

3.1.2负责监督检查受托方项目管理工作；

3.1.3负责监督受托方工作质量；

3.1.4根据受托方申请，组织本委托业务的野外验收；

3.1.5根据受托方申请，组织本委托业务的成果报告验收；

3.1.6办理委托业务资料接收。

3.2受托方责任和义务

3.2.1按照合同标的约定，全面完成委托业务工作目标、足额各项工作手段的实物工作量；

3.2.2负责本委托业务组织实施和条件保障；

3.2.3负责本委托业务技术、质量及其经费管理；为履行本合同，必须建立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3.2.4及时向委托方报送委托业务实施进展工作报告、技术、经费、统计报告和专报，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2.5负责编报委托业务设计方案、最终成果报告；

3.2.6委托业务经费应保证用于本委托业务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及委托方要求，严格执行委托业务预算，按照规定的费用开支范围和标准合理使用，不得截留、挪用或挤占；

3.2.7 委托业务完成时应配合中介审计机构对委托业务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审计费用列入委托业务成本；

3.2.8按本合同约定向 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 汇交委托业务原始及成果资料；

3.2.9 接受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或委托的机构）的质量、经费检查，并为之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2.10合同履行期间，应当遵守国家、科技部、财政部、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保证委托业务人员和设备安全，并为开展委托业务工作提供完善的劳动防护设施和保护用品，为野外作业人员购买意外伤害险；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安全事故的法律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受托方承担。

第四条 合同价款拨付和结算

4.1委托业务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元整（￥27.00万元）

4.2本委托业务资金来源于中央财政拨款。按照《财政部中央本级项目支出预管理办法》，在合同有效期内，根据财政经费到款情况、委托业务实施和成果评估情况，逐次拨付工作经费。

4.3.1委托方在受托方完成年度工作方案审核并通过后，需在15日内，向受托方约定的账户，按照合同金额的50%支付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伍仟元整（￥13.5万元）。注：若是招投标业务，首付款拨付当日起，受托方需在15个工作日内提交工作方案并组织审核，并依据审核意见修改和提交委托业务实施方案和审核相关文件至委托方留存。

4.3.2受托方在完成委托业务野外验收后，可向委托方提出拨付申请，委托方在收到受托方申请后10日内进行确认并向受托方约定的账户，按照合同金额的40%支付人民币（大写）拾万捌仟元整（￥10.8万元）。

4.3.3受托方在完成成果验收和资料汇交后，可向委托方提出拨付申请，委托方在收到受托方申请后10日内进行确认并向受托方约定的账户，按照合同金额的10%支付人民币（大写）贰万柒仟元整（￥2.7万元）。

第五条 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受托方违约。委托方可向受托方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在指定的期限内仍不改正的，委托方可单独解除合同，并追究受托方违约责任。受托方应承担因其违约给委托方带来的损失，如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受托方应以自有资金补偿。

⑴受托方挤占、截留、挪用委托业务经费的，

⑵受托方伪造资料，弄虚作假，造成实质性影响的，

⑶受托方无故未完成工作计划（申请野外验收时间、申请成果报告评审时间、提交成果报告时间、汇交资料时间）且超过6个月的；

⑷受托方不提交委托业务成果报告或不汇交委托业务资料的；

⑸受托方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⑹因受托方原因导致工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⑺受托方拒绝、或未能在约定期限对缺陷进行返工或补做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经费、野外验收、成果报告、汇交资料。

⑻本合同有关条款中已约定的应告知而未告知委托方的约定。

⑼委托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⑽委托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合同解除后，如需继续完成委托业务，委托方有权另行选择第三人，并使用受托方已完成的工作及其成果。委托方继续使用的行为不免除或减轻受托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受托方违约，造成解除合同的，委托方有权将受托方列入其管理负面名单，拒绝受托方在5年内承担或受托参加委托方委托业务工作。

第六条 知识产权、保密

6.1知识产权

6.1.1合同当事人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6.2保密

6.2.1合同当事人都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的规定，对属于国家秘密的事项、资料、文件负有不可推卸的保密责任。

6.2.2 委托方委托受托方开展委托业务研究时，不向受托方提供任何涉密资料，受托方如需使用涉密资料，由受托方通过本单位自行解决。

6.2.3未经委托方同意受托方不得在合同期限内及合同终止后，将本合同委托业务研究成果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7.1为保证受托方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工作量、标准和规范、委托业务周期等条款履行合同，合同约定由受托方向委托方支付履约保证金。

7.2履约保证金用于受托方违约时，赔偿委托方的损失，且并不以此为限。

7.3委托方不得以履约保证金作为提高质量标准、缩短工作期限、加快工作进度、减免委托方的责任和义务的条件。在本合同全部履行无争议后，应及时退回受托方。逾期不退的，受托方可追索委托方违约责任。

7.4履约保证金，按照每年受托方向委托方支付金额的10%作为本委托业务的履约保证金。所有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至最终完成竣工验收为止。

7.5如果受托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向委托方支付履约保证金，视同放弃履行本合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委托业务负责人

8.1受托方指派并获委托方认可的委托业务负责人是：（姓名） ;

8.1.1身份证号： ;

8.1.2职称资格证书： ；

发证单位：中国地球物理学会；

8.1.3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委托业务负责人即经受托方授权后代表受托方负责履行合同。

8.1.4合同执行过程中，受托方因特殊原因变更委托业务负责人的，应书面提出申请，与委托方协商，协商一致并得到委托方书面同意方可变更。

第九条 委托业务质量、经费检查和野外竣工验收

9.1质量检查及其费用分担

9.1.1委托方委派监控组对受托方履行合同中的质量进行全程监控，受托方应积极配合监控组的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

9.1.2委托方对受托方履行合同中的质量、经费检查，一般1次，但不限于1次。

9.1.3质量检查由委托方组织，应在检查前7日通知受托方。

9.1.4对质量检查中发现需整改事项，由受托方进行整改，有关费用由受托方承担。

9.2野外竣工验收及其费用

9.2.1委托方按有关规定对受托方履行合同中的野外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和验收，包括但不限于本委托业务野外工作量、野外工作质量。

9.2.2受托方按照本合同第2条第2款规定的时间15日前，向委托方提出野外竣工验收书面申请。

9.2.3委托方在收到受托方野外竣工验收书面申请15日内进行书面答复，确定验收时间，组织验收时间不得超过收到书面申请的30日。

9.2.4合同当事人可以就验收地点、验收时间进行协商。

9.2.5受托方应提供野外竣工验收所需的资料，为验收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并承担与野外验收有关的费用。

9.2.6验收结束后的15个工作日内，委托方须向受托方发放验收意见书，野外竣工验收未通过的除外。

9.2.7野外竣工验收意见明确需要补充野外工作的，受托方应在收到野外竣工验收意见后的2个月内完成野外补充工作，向委托方提交补充工作总结；因补做工作，不影响且不顺延本合同第2条有关工作期限和阶段性时间规定。

9.2.8委托方在收到受托方有关补充工作资料的15个工作日内，应明确答复是否可以并转入最终成果报告编写。超过15个工作日未答复，受托方可自行处理。

9.2.9受托方因未完成合同义务补充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受托方承担。

第十条 成果验收

10.1委托方按有关规定对受托方履行合同中的最终成果进行验收。

10.2受托方按照项目管理制度要求编制本委托业务最终成果报告。

10.3受托方在完成本条第11.2款规定工作，应在本合同第2.2款规定期限前7日，向委托方提交验收申请。委托方应在收到成果验收申请的15日内，给受托方书面答复是否进行验收。

10.4委托方向承办人答复可以进行验收后的15日内，应组织验收。

10.5委托方认为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向受托方说明原因，受托方应在弥补缺陷之后，再次提交验收申请。

10.6合同当事人可以就验收地点、验收时间进行协商，受托方可以对影响公正的验收组组成人员提出异议。

10.7受托方应为成果验收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并承担与成果验收有关的费用。

10.8验收结束后的15个工作日内，委托方必须向受托方发放验收意见书，验收未通过的除外。

10.9成果验收意见明确需修改报告的，受托方应在收到成果验收意见后的1个月内完成，提交修改稿。因修改报告，不影响且不顺延本合同第2.2条资料汇交期限之规定。

10.10受托方按照评审意见，对成果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后报委托方审查。委托方在收到受托方修改后的成果报告后，应在15日内向受托方发送审查意见书。

第十一条 资料汇交

11.1受托方对按照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期限，向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 汇交资料，受托方应提交资料见下表：

|  |  |  |
| --- | --- | --- |
| 资料名称 | 份数 | 备注 |
| 原始资料 | 高精度电磁频谱探测原始数据 | 1 | 刻盘 |
| 点位测量成果表（手持GPS测量） | 1 | 刻盘 |
| 野外工作总结 | 2 | 纸质版+电子版 |
| 成果资料 | 高精度电磁频谱探测工作实际材料图 | 2 | 纸质版+电子版 |
| 高精度电磁频谱探测解释成果剖面图 | 2 | 纸质版+电子版 |
| 高精度电磁频谱探测成果数据 | 1 | 电子版 |
| 高精度电磁频谱探测工作成果报告 | 2 | 纸质版+电子版 |
| 高精度电磁频谱探测工作成果汇报PPT | 1 | 电子版 |

11.2标准和规范按科技部相关委托业务管理制度执行。

11.3汇交资料经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 审查不合格的，应在15天内补充和整理相关资料，重新汇交资料，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受托方承担。

第十二条 其他

12.1合同附件

12.1.1 最终的测线位置、施工参数等包含在经专家组审查通过的施工设计书中，施工设计书为合同附件，具有相应法律约束力；

12.1.2除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⑴合同书；

⑵合同补充协议；

⑶委托业务施工设计

⑷本合同规定引用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⑸中标通知书；

⑹投标函及其附录；

⑺质量、经费检查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12.2如本合同条款或履行合同中存在争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协商达成一致，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如果合同当事人未就争议达成协议，当事人一方可选择有管辖权的 委托方所在地 法院提起诉讼。

12.3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如有下列情形，一方可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

⑴ 合同当事人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延误期间自动中止，其履行期限应自动延长，延长期间为中止的期间，该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

⑵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双方均可以解除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双方均不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⑶ 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且在随后的十五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和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还应尽一切合理努力排除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造成的影响。

⑷ 发生不可抗力的，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寻求合理的解决方案，并且要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12.4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在乙方提交的委托业务成果经甲方全部验收合格，按规定汇交完地质资料，办理完委托业务结算手续，双方责任与义务履行完毕，合同终止。

第四章 报价文件相关格式

目录

1）报价函格式

2）报价一览表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法人授权委托书

5）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6）供应商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7) 廉洁承诺书、供需双方廉洁互保协议

8）开票信息表

9）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

格式一 报价函格式

（采购人全称）：

根据已收到的采购文件，我公司经过研究采购文件之后，决定授权     （为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并根据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赋予的权限参加整个采购工作的全过程。为此：

1、提供报价单位须知规定的全部采购响应文件，包括报价函及询价文件内要求的各资质、证书等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2、固定总价（含税报价） ，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

3、贵单位的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

4、本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本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采购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方拒绝迟到的任何报价和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唯一条件，并不要求对不成交原因做出解释。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二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 | 报价内容 | 备注 |
| 1 | 项目名称 |  |  |
| 2 | 报价总价（小写） | ￥ | 单位：万元 |
| 3 | 报价总价（大写） | 人民币 万元整 |  |
| 4 | 报价声明 |  |  |
| 授权代表签字或印鉴： 日期： 2022年 月 日 |
| 报价单位（盖章）： |
| 备注：1.此表应按照报价人须知的规定填写；2.报价为目的地交货含税价格；3.此表手写无效，报价人须在电子版上妥善填写。 |

格式三 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年龄：职务：

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

格式四  法人单位授权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 （公司地址） 的 （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报价、谈判、签约、履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公司名称（公章）：

授权人（签字或印鉴）：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鉴）：

日 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粘贴处

格式五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独立的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应具备技术服务或工程勘察的营业范围；

（3）供应商如有法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本人报价单位的社保证明文件或授权代表在报价单位的工资流水单（银行开具）。

（4）供应商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相关单位可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拟投标企业的‘经营异常信息’和‘严重违法信息’，查看其是否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名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截止开标日七日内有效。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报价。

注：本次采购采用资格后审，潜在供应商获取到采购文件，并不代表已经通过资格审核。

“法人身份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中需要附法人代表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

## 格式六 商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采购人全称）：

我单位 （单位全称） 郑重承诺：

在项目采购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虚假、无效的资料，本单位愿意承担被取消报价、[成交](http://www.lawtime.cn/info/zhaobiaotoubiao/zhongbiao/)资格及不退还采购响应[保证](http://www.lawtime.cn/info/piaoju/baozheng/)金等一切[后果](http://www.lawtime.cn/info/zhian/cfcxjueding/)。

供应商：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印鉴)

或被授权的[代理](http://www.lawtime.cn/info/minfa/daili/)人： (签字或印鉴)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廉洁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我方自愿在参与贵方组织的商业往来活动中，加强有关人员廉洁从业管理，恪守商业道德，从源头预防和遏制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发生，特作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二、不伙同他人串标、围标或非法排挤竞争对手，不在商业活动中提供虚假资料，损害贵方合法权益。

三、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报销个人费用。

四、不为贵方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六、不为贵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不违反规定为贵方工作人员在我方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八、不利用非法手段向贵方工作人员打探有关涉及贵方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九、贵方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我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十、未经贵方同意，我方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贵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我方自愿接受社会及贵方监督，如有违反约定，承诺及时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处分处理，并限期整改；如导致贵方工作人员受到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构成违法犯罪的，愿意按照双方约定赔付违约金，并列入永久禁入中煤市场黑名单；给贵方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同意解除、终止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业务合同，暂停结算合同未支付款项，赔偿贵方遭受的经济损失，并列入永久禁入中煤市场黑名单。

承诺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

日 期： 年 月 日

▲要求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附在采购响应文件中。

|  |
| --- |
| 供需双方廉洁互保协议 |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规范双方业务往来活动，建立诚实守信的商务合作关系，共同维护双方合法权益，防止违法违纪现象发生，经友好协商，双方就业务往来中的廉洁事宜达成此互保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2.双方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对方利益。

3.发现对方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要求对方纠正并向对方举报的权利和义务；涉嫌违法的，可以依法向有关部门举报。

4.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双方有相互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5.未经对方同意，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对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6.双方应依法保护举报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对举报人员进行打击报复。

第二条甲方的廉洁责任

1.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不得私自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不得向乙方泄露谈判中的商业秘密。

3.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以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及其他亲属的工作安排、出国出境、旅游等为理由所提供的方便。

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物资供应单位、工程承包或劳务分包单位，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第三条乙方的廉洁责任

1.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报销个人费用。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4.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在其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6.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非法手段向甲方工作人员打探有关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7.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得有弄虚作假、以次充好、虚结虚算等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8.其它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

第四条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甲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经济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第五条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甲方有权根据情节和所造成的影响采取以下相应措施：

1.情节轻微的，要求乙方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处分处理，并限期整改。

2.导致甲方工作人员受到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构成违法犯罪的，扣罚乙方合同金额50%的违约金，列入永久禁入中煤市场黑名单。

3.给甲方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终止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业务合同，暂停支付合同未结算款项，甲方遭受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因甲方解除合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列入永久禁入中煤市场黑名单。

第六条本协议作为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业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合同履约期一致。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授 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格式八 开票信息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单位信息 | 项目名称 |  |
| 公司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 开户账号 |  |
| 开户银行行号 |  |
| 单位地址 |  |
| 经办人员 |  |
| 手机号码 |  |
|  | 备注 |  |
| 采购服务费需开发票、邮寄发票，请填写如下内容： |
| 收件人地址 |  |
| 收件人名称 |  |
| 邮编 |  |
| 名称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地址、电话 |  |  |
| 开具发票种类 |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注：此表须认真填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开票信息严格按照报价人所提供的信息开票和邮寄，因报价人原因填写错误，将不再补开。

格式九 其他证明材料